

## 关于《纵横管道年产 20000 吨螺旋焊管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作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对下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议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情况予以公示。

文件名称	关于《纵横管道年产 20000 吨螺旋焊管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作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的公示
文号	师环发〔2026〕21 号
时间	2026 年 5 月 29 日
公众参与反馈意见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903-6561160 通讯地址：昆玉市昆玉大道玉枣路 1 号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 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做出批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 决定要求行政复议。

## 关于纵横管道年产 20000 吨螺旋焊管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

新疆纵横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委托新疆晓瑞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纵横管道年产 20000 吨螺旋焊管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申请材料收悉。经专家审查和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昆玉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东侧为空地，约 40m 处为昆山大道、昆山大道旁为新疆昆玉龙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南侧为空厂房、和兴街；项目西侧紧邻纵横管道厂；项目北侧紧邻塔里木街，塔里木街旁为新疆秋实双久纺织品有限公司。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5382 m<sup>2</sup>、新建 1 栋厂房、1 条生产线、

购买生产设施及配套附属设施。其中涉及辐射的设备不包含在本次评价范围内、需单独办理环评手续。本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总投资估算 3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2%。

二、你单位在施工期、运营期中，应严格执行有关环境质量标准，认真、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要求，加强生态保护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严格落实施工四个一律及六个百分之百扬尘管控要求，裸露渣土全覆盖、运输道路硬化、工地全围挡、出入车辆冲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限定施工范围，减少地面扰动与地表植被破坏，减少大开挖工序，开挖土方及时回填、围挡遮盖并洒水抑尘。土方堆放全覆盖防尘网，5 级及以上大风停止土方作业，施工后做到工完、料尽、场清、整洁。施工机械设备定期检修，优先采用电力环保能源，减少机械尾气影响。运营期不设食堂、无供热燃煤，废气主要治理机加工下料切割粉尘、焊接烟尘、抛丸粉尘、聚乙烯涂塑废气：机加工下料切割粉尘设置集气罩+滤筒除尘器，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无组织粉尘依靠自然沉降消减，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焊接烟尘采用局部抵近式移动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车间加强通风，无组织排放管控。抛丸粉尘依托密闭设备自带滤筒除尘，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聚乙烯涂塑废气负压收集，采用除尘器+三级活性炭装置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颗粒物满足《吸附法工业有机废

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废气治理措施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可行技术。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建筑施工清洗、养护废水，悬浮物偏高、无有毒有害物质，经沉淀后回用于厂区降尘。项目不设施工生活营地，无施工生活污水外排。运营期水压试验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地表水评价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三级B评价要求。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序，严控作业时间，确需夜间施工须办理夜间施工许可并公示。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高噪声设备布置场地中部并设置临时隔声棚。施工车辆避开噪声敏感区，施工现场设置降噪围挡，使用商品混凝土、禁止现场拌合。运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建立设备定期维保制度，减少故障性异常噪声。规范作业管理、降低人为噪声。治理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建筑垃圾分类回收可利用建材，废弃物清运至第十四师昆玉市建筑垃圾消纳场填埋。建筑垃圾外运毡布覆盖、出场冲洗轮胎，禁止沿途散落与随意倾倒。厂区土石方尽量挖填平衡，多余弃土用于厂区道路

及绿化。施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运营期固废分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机加工及抛丸除尘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钢丸、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聚乙烯涂塑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焊烟净化器粉尘、车间清扫粉尘交由环卫处理。一般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管理遵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机油、液压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专用容器分类暂存于厂房西南角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废活性炭每三个月更换一次。危废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严格遵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全过程无二次污染。

（五）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减少地表扰动与大开挖作业，降低污染下渗风险。运营期采取分区防渗：危险废物贮存点为重点防渗区、生产厂区为一般防渗区，其余为简单防渗区，防渗设计需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防渗技术要求。从源头管控污染途径，在事故状态下做好泄漏防控，降低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定期检修环保设备，保障废气达标排放。危废贮存点重点防渗，远离火种热源、厂区严禁烟火。健全安全生产制度，操作人员培训上岗。配齐干粉、二氧化碳等消防设施并定期检修。

三、你单位须严格执行配套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上传至全国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信息平台。

四、你单位应当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规定，严格执行监测计划，定期进行自行监测工作，并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不得篡改、伪造。

五、你单位需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订和完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配备应急物资及人员，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

六、第十四师昆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执法现场监察和日常监督管理。

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依法报我局重新审核。